

##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1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全体监事推举冯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鉴于冯华先生已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成为第三届监事会成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监事选举冯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冯华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2日披露的《关于监事退休辞职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公告》（2024-05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8日